

2021 年度桃江县教育招生考试中心 整体支出绩效报告

一、部门概况

桃江县教育招生考试中心是全额事业单位，决算包括桃江县教育招生考试中心本级。主要职责为：1、负责国家、省、市有关教育招生考试工作法律法规贯彻实施及教育考试管理工作，2、负责普通高校、成人高校招生考试考务组织管理和实施工作，3、负责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的报名工作，4、负责普通高中、初中学业水平考试考查考务组织管理等工作，5、负责空军飞行员选拔组织管理等工作，6、负责指导、管理教育招生考试工作的信息化和考点标准化建设等工作，7、负责指导全县考风考纪建设，处理招生考试中偶发事件，依法依规查处招生考试中的违纪舞弊事件，8、负责招生考试对外宣传与联络工作。

二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

（一）基本支出情况

基本支出系保障我办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，包括用于在职和离退休人员基本工资、绩效工资、津贴补贴和各项社会保障缴费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、印刷费、水电费、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，2021 年基本支出 534.13 万元，其中人员经费 111.07 万元，公用经费 423.06 万元。

（二）项目支出情况

本单位 2021 年无项目支出。

三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

2021 年，桃江县教育招生考试中心部门预算整体支出进度 100%，在保障本部门的正常运转，总体支出绩效良好。

（一）经济性分析

1、预算执行方面。本年预算控制较好，按照核定的单位财政供养人员编制数要求，实际在职人员数控制在编制人数范围内。

2、预算管理方面。按照 2021年初制定的单位预算方案，无论是在资金、项目还是在支出模式、支出结构上，都严格管理，较好地完成了年初绩效预算的目标。2021 年我办多次研究财务工作，对一定时段的项目经费及具体工作进行讨论、研究及部署，取得了较好的成绩。

（二）效率性分析

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保障了本部门正常的工作运转。

（三）效益性分析

2021 年我中心各项工作都取得了较好的成绩，圆满地完成了2021 年的高考和中考及自考等工作，社会满意度较好。

四、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

（一）绩效评价的目的

进一步推进教育招生考试工作的制度化、规范化和程序化建设，充分发挥各部门的重要作用，调动各方积极性，转变工作作风，提高办事效率。为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，强化预算支出的责任和效率提供参考依据。

（二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

1、成立绩效评价小组，制定绩效考核指标；

根据县财绩[2021]14 号文件精神，本单位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小组，认真组织对 2021 年度财政性资金进行了绩效自评，自评结果为 95 分。

2、按时进行资金通报，对资金使用进度进行分析，年末对资金使用进行评价并撰写评价报告。通过开展财政支出绩效评价，进一步强化了财政支出绩效理念，科学合理编制年度预算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，实现科学理财。

六、存在的主要问题

财务制度有待进一步完善，执行力度有待进一步加强，资金使用年度预算理念有待提高。

七、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

科学合理编制年度支出预算，建立健全财务管理机制，依法有效使用财政资金，使有效资金发挥最大效益。